

遴选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中国救援广东机动专业支队洗涤室、场库
室改造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GZZJ-FG-2025917

采购人：中国救援广东机动专业支队

代理机构：广州中经招标有限公司

采购时间：2025 年 12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响应邀请函	1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5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5
第四部分 合同通用条款	19
第五部分 评分体系与标准	19
一、评标办法	33
二、评标标准	33
三、评标步骤	33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42

第一部分 响应邀请函

广州中经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中国救援广东机动专业支队**（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中国救援广东机动专业支队洗涤室、场库室改造项目（二次）（项目编号：GZZJ-FG-2025917）进行遴选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项目名称：中国救援广东机动专业支队洗涤室、场库室改造项目（二次）

二、项目内容及需求：（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1、标的名称：中国救援广东机动专业支队洗涤室、场库室改造项目（二次）

2、标的数量：1 项

3、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 278850.96 元。

4、工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120 日内。

5、本项目为一个整体，供应商须对全部内容进行响应，不得分拆，否则视为无效响应处理。

6、具体要求详见用户需求书。

三、响应供应商资格：

1.响应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社会团体登记证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如供应商为分支机构，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最近一期财务报表（适用在上一年度或本财务年度成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人民银行出具的个人信用报告（适用于自然人）。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响应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

规定。)

6.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以及董事、监事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响应。(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8.供应商已按采购公告及遴选采购文件的规定获取了遴选采购文件。(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9.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提供符合要求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11.供应商具有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

12.供应商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四、获取遴选采购文件的方法：

1、获取遴选采购文件的时间：2025年12月12日~2025年12月22日(遴选采购文件的发售期限自开始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9:00~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采购文件获取方式：现场领购或线上购买，售后不退。**

3、获取遴选采购文件联系人及联系方式：陈小姐，联系电话：020-87385151、020-37639369、020-87371812、020-87372296

4、遴选采购文件工本费：人民币300元/套，文件一经售出，概不退还。

5、本项目只接受通过以上方式正式获取遴选采购文件的供应商报名及响应。

五、响应截止时间：2025年12月23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自遴选采购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不得少于10个自然日。)

六、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广州市越秀区寺右一马路18号泰恒大厦14楼1409室

七、开标时间：2025年12月23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

八、开标地点：广州市越秀区寺右一马路 18 号泰恒大厦 14 楼 1409 室

九、其他补充事宜：本项目相关公告等信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广州中经招标有限公司网站上公布，并视为有效送达。

十、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将不承担响应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递交响应文件以及参加本次响应活动所发生的任何成本或费用，本次招标解释权归采购人及代理机构所有。

十一、补充事宜。

（一）现场购买：供应商必须携带《获取项目文件登记表》及以下相关资料（均加盖公司公章）到代理机构所在地购买遴选文件。

1. 有效的执照（或证书）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国税、地税）复印件或三证合一证明文件复印件证明，如供应商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若投标授权代表为法人，则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3. 法定代表人及供应商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若投标授权代表为法人，则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4. 为了提高工作效率，供应商购买遴选文件前须访问我司网站：
<http://www.gzbidding.cn>，在右侧“资料下载”栏下载填写《获取项目文件登记表》，并保证以上信息真实可靠，如因填写信息错误导致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损失由填表者承担，在购买文件时须出具打印件。

（二）网购标书注意事项：

请供应商将上述资料的扫描件或复印件连同汇款底单一并传真（020-87385151）或发电子邮件（gzzjzbyxgs@126.com）到我公司，并注明公司联系人、联系电话、电子邮箱、所投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参投包组号。如未注明详情或款项未按时到账导致购买遴选文件不成功，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发送电子邮件后请联系我司（020-87385151、020-37639369、020-87371812、020-87372296）。

购买遴选文件账户信息：

收 款 人：广州中经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五羊支行

账 号：3602064719200511226

代理机构联系人：侯先生

联系电话：020-87385151

联系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寺右一马路 18

采购人联系人：谢助理

联系电话：020-38270886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高普路 86 号

号泰恒大厦 14 楼 1409 室

中国救援广东机动专业支队

广州中经招标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11 日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遴选采购文件中标有“★”的条款为必须完全满足的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如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负偏离，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中国救援广东机动专业支队洗涤室、场库室改造项目（二次）
- 1.2 工程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高普路 86 号
- 1.3 承包范围：按图纸、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范围，包施工、包材料、包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安全文明施工、包环境卫生、包竣工验收、包竣工图纸资料编制等
- 1.4 承包方式：总价包干
- 1.5 工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120 日内。
- 1.6 工程质量：全部完成图纸施工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标准要求，各项内容验收合格。
- 1.7 本项目规模及预算：人民币 46.891465 万元。

二、主要标的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最高限价
中国救援广东机动专业支队洗涤室改造项目	1	项	人民币 278850.96 元

三、工程范围及技术要求

（一）编制依据

- 1、本工程设计图纸文件：根据采购人提供的本工程设计图纸及相关资料。
- 2、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GB/T 50500-2024），执行粤建市〔2025〕196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贯彻实施〈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及九项专业工程工程量计算标准的通知》。
- 3、执行粤标定函〔2025〕22号《〈关于调整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 2018〉计价规则的通知》。
- 4、执行粤标定函〔2025〕24号《关于贯彻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及九项专业工程工程量计算标准的实施意见》。

5、执行《广东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通用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修缮工程综合定额(2012)》、《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机具台班费用编制规则（2018）》。

6、增值税按一般计税方法进行计算，税率执行建办标函〔2019〕193号；

7、主要材料、常用材料价格按 2025 年 9 月《广州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其他常用材料价格按 2025 年 9 月《广州建设工程造价行业信息》，没有的材料参考临近市信息价或市场价。

（二）工程范围

1、中国救援广东机动专业支队洗涤室改造项目:土建工程、安装工程。

（三）其他说明

1、废料运距按 20km 考虑；

2、预算包干费，建筑装饰工程按分部分项的人工费与施工机具费之和的 7.00% 计算；

3. 执行《广东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记取面积增加费；

4. 执行《广东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记取洞内、地下室、库内或暗室内(需要照明)进行施工增加费；

（四）工程量清单及项目相关图纸

详见：采购包 1 附件

四、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一）项目工期和实施地点

1. 工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120 日内完成工程竣工并提交验收。

（1）工程实施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经采购人书面确认，工期予以顺延：

（a）不可抗力因素；

（b）由于设计变更，致使工程量重大增加者（超过总量的 10%）；

（c）工程款不能按时或逾期支付者；

（2）施工工期为硬性工期（雨天等均已包括在内），成交供应商须采取一切措施保证，不允许延误。如因成交供应商的原因导致工程不能按时完成，从延期之日起，每天罚款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五。

(3) 采购人欢迎各供应商根据各企业实际提出缩短工期。供应商因赶工而需要增加费用应于标价中考虑，包含所有报价中。

(4) 工程每天施工时间需严格按照采购人作息时间表，每天休息时间（中午 12 点至 15 点，晚上 21 点 00 至次日凌晨 7 点 00 禁止施工）

(5) 施工人员由施工方统一负责管理，严格按照采购人管理要求，如有违反相关措施以至于出现事故，责任由施工单位承担。

2. 实施地点：广州市天河区高普路 86 号。

3. 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成交供应商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以及文明施工、深夜施工、环卫和城管、计划生育等规定，建立规章制度和防护措施。若违反以上规定，由此造成的经济 and 法律责任，均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4. 总包及分包规定：成交供应商不得在合同期内私下将本项目非法转包或违法分包，一经发现，采购人有权取消成交供应商的承包资格并追究其相关法律责任。

5、施工要求：

(1) 总体要求：

1) 供应商须对项目情况进行了解，并保证能协调工作场地及现场工作情况，以保证项目顺利进行。

2) 成交供应商须提供管理人员名单委派现场管理人员，施工过程中人员名单中负责该项目的项目经理须与响应时提供的项目经理名单一致。

3) 进场施工人员的人员配备在进场施工之前要明确，进场工作人员名单要以书面文件形式报建设单位。进场的工作人员须要佩戴入场工作证（由成交供应商制作），工作证上要注明工程项目名称、施工地点、姓名、性别、照片、职务等信息，保证一人一证。

4) 施工人员须严格遵守一切规章制度，自觉接受检查，无证人员一律不得进入施工现场。施工人员未经批准不得进入其他区域。

5) 成交供应商严格遵守执行采购人现行的管理规定制度等，须遵守建设单位施工现场和人员管理的规定，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如因措施不当造成人身安全或工伤死亡事故，一切责任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6) 成交供应商应确保施工现场的清洁卫生，建筑垃圾须清理干净，成交供应商在施工现场需对现有已安装完毕的设备或装饰装修进行整改时，成交供应商须对其进行修复，修复费用已包含在总价中。

7) 成交供应商在施工过程中，如遇到需与外部相关的单位协调的问题时，应自行解决，采购人只负责协助。

8) 成交供应商应负责现场全部作业的安全，严格遵守执行有关安全保卫、安全施工、消防条例等规范。

(2) 施工管理要求

1) 在签订合同后, 成交供应商要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制定合理可行的施工方案、进度计划、安全文明施工措施等, 并经采购人确认。

2) 成交供应商须严格按照已经确认的施工方案组织施工, 并接受采购人或其委托的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环保及工地纪律的监督和管理。成交供应商需做好施工范围内现场围蔽, 夜间警示灯, 保障施工安全, 不影响采购单位的正常运行。

3) 成交供应商在工程施工期间, 须严格遵守政府职能部门的各项规章制度, 由于管理不善, 导致政府职能部门的罚款和停工整改, 由其发生的费用与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且采购人保留暂缓支付工程款的权利, 以确保文明施工有效实行。

4) 成交供应商在工程施工期间, 须配备专职安全员, 建立健全安全制度。

5) 成交供应商在施工期间, 须建立施工安全用电制度, 确保施工用电设备的完好无损, 并设置漏电保护装置。

6) 采购人不提供临时设施及材料加工场地, 临时设施及材料加工由成交供应商自行解决, 其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自理。

7) 施工场地内施工用水、用电的管线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根据施工需要自行解决(采购人提供场外用电、用水驳接点)。要求成交供应商安装独立的施工用水表、电表, 并承担实际用水、用电产生的费用。

8) 成交供应商负责做好设施设备安装的配合工作。

9) 施工时间要求: 每天的具体施工时间结合采购人单位管理规定执行。

(3) 质量保修期(含保修期服务要求):

1) 本项目的工程保修期为 2 年, 防水补漏工程保修期为 5 年, 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在保修期内因施工质量而造成返修, 其费用和因此而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2)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 成交供应商在接到通知后, 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质量保修范围: 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约定的内容。

(4) 工程竣工资料要求:

1) 成交供应商必须按照城市建设档案管理的有关规定,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及时做好工程档案的收集、汇总、整理工作。

2) 成交供应商在工程竣工验收后 30 天内, 应向采购人提供符合国家档案部门要求, 按规格编制成册的完整的工程竣工图及有关的工程技术档案资料一式四份, 其中原件二份、复印件二份, 经监理单位确认签收后提交采购人归档。

(二) 报价要求

施工设计图涉及的工程施工、设计户外场地施工安装所需的工具仪器设备、项目材料运输、质保期售后(返修)服务、全额含税发票、所有人工费用、施工现场清理费、管理费、

措施费、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价格均应以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三）工程质量及验收要求

1、本工程以施工图纸、设计变更和按现行国家制订的施工及验收规范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并达到合格标准。

2、质量要求：符合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本工程的材料、设备、施工须达到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或行业的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的要求及验收标准及有关规范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3、工程竣工验收：

1）工程建设及验收标准：

A、按照设计图纸及设计说明的技术条件及要求，采用图纸中规定的技术规格和国家及行业的验收标准；

2）工程竣工后，成交供应商应书面通知采购人验收，采购人自接到验收通知之日起二十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的，由供应商按照工程项目规范出具工程竣工验收报告，采购人确认项目验收证明。若验收不合格，成交供应商在采购人限定时间内整改后重新验收，并承担由于整改而产生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工程经采购人验收通过并移交采购人前的风险，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3）隐蔽工程在成交供应商自检后填制记录表，持表通知采购人验收。采购人接通知后48小时内到场验收，经检验合格，由双方签字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的施工。如成交供应商未通知采购人即自行验收进入下一道工序，采购人不予承认，如采购人要求复验时，成交供应商应承担因此引起的所有损失费用和贻误工期的责任。

五、服务要求

1、成交供应商必须24小时待命，做到随传随到，如接到报险报修或发现、发生险情，必须在接到通知后3小时内立即到达现场与采购人的管理人员及工程人员进行勘查并按要求落实抢险抢修，并在采购人要求的合理时间内修复完毕，否则视为授权采购人可另行安排维修，由采购人另行安排维修所发生费用及相应责任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2、工程保修期为2年，防水补漏工程保修期为5年，成交供应商未提供服务的，采购人有权委托第三方服务，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3、成交供应商应按现行国家规范、规程、行业标准和地方规章进行项目实施；

4、成交供应商应承担施工质量、安全生产、施工人员安全等责任，使采购人免受由此产生的一切纠纷、诉讼；

5、工程完工后，成交供应商确认施工现场完工要及时清场；

6、施工时造成的误工或人、财、物的损失，施工的安全生产，施工人员的保险、索赔概由成交供应商自行负责；

7、成交供应商不得将本项目转让或分解转让。

8、维修费用由采购人从成交供应商质保金中扣回，质保金余额不足的，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补足差额部分，否则采购人有权追偿。每次保修工作完成后，由采购人组织验收，直至验收合格。

9、质量保修期内，如因质量缺陷导致火灾、漏水、漏电等可能危及他人人身财产安全、严重影响他人正常工作生活的，则采购人有权直接安排第三方进行抢修，发生费用及相应责任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成交供应商不得提出异议。

六、采购项目技术要求

1、所有使用的主要材料在安装前必须通知采购人，主要材料具体技术指标如下：

(1) 成交供应商需提供材料品牌、型号、技术参数及产品合格证书等证明文件。

(2) 本项目使用的工程材料，订货前，成交供应商应提供生产厂家的合格证书及试验报告，主要材料须提供样板并经采购人(造价单位)及监理单位确认，符合工程要求，方可使用。如发生货不对板，采购人(造价单位)及监理单位有权拒用，并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损失。

(3) 本工程所使用的主要材料投入使用前，成交供应商需提供样品及出厂合格证给采购人审核，并报采购人批准后方可投入使用。

2、本项目的工程的材料、辅料及施工应符合国家、省等有关建筑装修工程质量及环保标准。

3、凡由成交供应商采购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若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拆除、返工、更换、重做、验收不合格等）由成交供应商负责，同时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支付结算金额 20%的违约金。

七、付款方式

本次项目的合同签订对象及方式为成交供应商与中国救援广东机动专业支队（采购人）签订双方合同。

1、合同签订生效后成交供应商进场，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开具的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采购人收到发票后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款的 30%给成交供应商；

2、工程竣工通过采购人及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后，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开具等额合法有效增值税发票，采购人收到发票后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款的 50%给成交供应商；

3、工程竣工通过采购人及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并申请进行结算审核，结算审核金额为最终项目金额，办理完结算后，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开具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采购人收到发票后 20 个工作日内向成交供应商支付至结算审核金额的 97%，预留结算审核后确认的项目金额 3%作为质保金。

4、工程竣工通过采购人及相关部门验收合格满一年后，成交供应商无违约行为且工程无任何质量问题或问题已修复的情况下，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申请支付工程质保金，采购人于质保期满且收到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开具的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

无息支付质保金给成交供应商（扣除部分除外）。

5、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支付申请的同时应向采购人开具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如成交供应商未能按时提交合法有效发票，采购人有权拒绝付款，且成交供应商仍需按采购合同约定履行各项义务。

八、履行终止与变更

如因采购人单位机构改革、单位变更变动等情况，导致实施过程中出现服务单位变更或管理对象的变更，及合同终止或者合同调整或变更等，成交供应商需配合采购人的合同终止或调整或变更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总 则

1、适用范围

1.1 本遴选采购文件适用于本采购公告中所述项目的采购。

2、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中国救援广东机动专业支队。

2.2 “代理机构”是指：广州中经招标有限公司。

2.3 “合格供应商”是指：响应采购、符合遴选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及特殊条件要求并且参加响应竞争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4 “成交供应商”是指：经规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2.5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技术和商务等内容的实质性响应文件。

3、合格的服务

3.1 “服务”是指遴选采购文件规定供应商完成本项目需提供的所有服务。

4、响应费用

4.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响应有关费用。无论响应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成交供应商在收取《成交通知书》时应向代理机构交纳采购代理费，标准如下：

4.2.1 政府采购类：服务期限内按照一事一签执行相应的委托协议，项目的采购服务费按照《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规范公共资源交易服务收费及有关问题的通知》（粤发改价格函[2017]5069号）规定执行，收费标准参照《广东省物价局粤价函（2013）1233号》规定的标准费率下浮，下浮比例为10%。

4.2.2 非政府采购类：服务期限内的项目统一按照本委托合同执行，不再签单个项目的委托合同或者协议。

4.2.2.1 采购预算金额10万（含）元以内的项目采购服务费按照2000元/宗计算；

4.2.2.2 采购预算金额10-20万（含）之间的项目采购服务费按照3000元/宗计算；

4.2.2.3 采购预算金额在20万以上且代理服务费不足5000元的项目采购服务费按照5000元/宗计算；

4.2.2.4 采购预算金额在20万以上且代理服务费超过5000元的项目采购服务费按照以下标准收取：按照《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规范公共资源交易服务收费及有关问题的通知》（粤发改价格函[2017]5069号）规定执行，收费标准参照《广东省物价局粤价函（2013）1233号》规定的标准费率下浮，下浮比例为10%，按照工程类项目收取。

4.2.3 采购代理费以人民币支付。

4.2.4 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一次性以银行转账形式支付。

5、禁止事项

- 5.1 采购人、代理机构和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不得以任何手段排斥其他供应商参与竞争。
- 5.2 供应商不得向采购人、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的组成人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二、遴选采购文件

6、遴选采购文件的编制与构成

- 6.1 要求提供的服务、采购过程和合同条件在遴选采购文件中均有说明。遴选采购文件以中文文字编写。

遴选采购文件共六章，内容如下：

- 第一部分 响应邀请书/采购公告
- 第二部分 采购内容
-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 第四部分 合同通用条款
- 第五部分 评分体系和标准
-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遴选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服务要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遴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遴选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响应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或被确定为响应无效。
- 6.3 本遴选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及代理机构所有。

7、遴选采购文件的澄清

- 7.1 任何要求对遴选采购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在响应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前提出。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将对供应商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予以答复。必要时，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将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形式发给每个购买遴选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 7.2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遴选采购文件提出澄清或疑问的，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遴选采购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 7.3 本项目不举行集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8、遴选采购文件的修改

- 8.1 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疑问时对遴选采

购文件进行修改或者澄清,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遴选采购文件进行必要修改或者澄清的,修改或者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应当在遴选采购文件“第一部分 响应邀请书/采购公告”中所述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前,以同一互联网媒体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遴选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8.2 遴选采购文件的修改内容是遴选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遴选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并对潜在供应商具有约束力。潜在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确认。若在 24 小时之内无书面回函则视为同意修改内容,并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因潜在供应商登记有误或传真线路故障导致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送达,采购人及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9、响应的语言

- 9.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就有关响应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

10、响应文件的构成

- 10.1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初审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排顺序参见响应文件格式。
10.2 响应文件的构成应符合遴选采购文件的要求。

11、响应文件的编写

- 11.1 供应商应完整、真实、准确地填写遴选采购文件规定的所有内容。
11.2 供应商必须对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及其监管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11.3 供应商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响应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1.4 如果因为供应商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遴选采购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12、备选方案

- 12.1 只允许供应商有一个响应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13、联合体响应

- 13.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14、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14.1 供应商应按遴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响应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内容详见遴选采购文件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中的“资格证明文件”。

14.2 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印章。

15、证明响应标的合格性和符合遴选采购文件规定的文件：内容详见遴选采购文件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16、响应报价

16.1 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17、响应有效期

17.1 响应应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 90 天内有效。响应有效期不足的响应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视为无效响应。

17.2 特殊情况下，在原响应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人可要求供应商延长响应有效期。

18、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8.1 响应文件的式样：**供应商应准备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叁份**，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8.2 响应文件的签署：

18.2.1 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遴选采购文件要求签名的地方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响应文件中。响应文件每一页均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副本可以复印，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8.2.2 响应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章或签字才有效。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9、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信封中，且在信封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19.2 响应文件封装：

19.2.1 清楚标明递交至采购公告中指明的地址及写明供应商名称和地址。

19.2.2 注明响应邀请中指明的项目名称和“在（遴选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点）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19.2.3 封口处应加盖供应商印章。

19.3 如果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采购人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0、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及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遴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在响应截止时点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0.2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可以撤回其响应，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时点前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人及代理机构。

20.3 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21、响应截止期

21.1 供应商应在不迟于采购公告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响应文件递交至采购公告中指定的地址。

21.2 为节约采购成本，体现采购的高效原则。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可在开标现场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适当地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但应征得已到场的所有供应商的书面同意意见。否则，有任一供应商不同意的情况下，不得随意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1.3 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五、评审

22、开标

22.1 代理机构按《响应邀请书》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会由代理机构主持，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务必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准时参加开标会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参加开标会的，视为其自动放弃参加开标的权利，认可所有开标结果。

23、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23.1 采购人组织成立评审小组，评审小组由 3 人组成，由采购单位委派。

23.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遴选采购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评标委员会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分为资格性审查、符合性检查和商务评议、技术评议。

23、评标方法

2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综合评分法进行综合评审，具体见第五部分“评分体系与标准”。

24、响应文件的初审

24.1 评标委员会将依法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是否按遴选采购文件的规定密封和标记。

24.2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遴选采购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响应文件应该是与遴选采购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实质偏离的响应文件。评标委员会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程度只依据响应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响应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内容的除外。

24.3 供应商实质上没有响应遴选采购文件要求的，其响应将被视为无效响应。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响应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响应。

24.3.1 在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确定为无效响应：

(1)响应文件没有供应商盖章或其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的印鉴或签名的；

- (2)响应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 (3)供应商的相关证件、证明文件、合同和其他文件的原件、复印件没有按遴选采购文件规定提交或提交的原件与复印件不一致的；
- (4)评审期间，供应商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经授权代表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采购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 (5)供应商对采购人、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公平、公正的；
- (6)符合遴选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响应的其它条款的。

24.4 若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则该项目采购失败。

25、响应文件的澄清

25.1 响应文件中有含义不明确的内容、明显文字或者计算错误，评标委员会认为需要供应商作出必要澄清、说明的，应当书面通知该供应商。供应商的澄清、说明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或说明答复均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5.2 供应商的澄清文件是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6、响应文件详细评价

26.1 评标委员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遴选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价和比较。

26.2 评审委员会按照遴选采购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提出书面评标报告。

26.3 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则由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推荐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27、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

27.1 如在授标之前，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或被取消资格的，采购人方可按顺序选择第二中标候选人。

28、定标

28.1 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28.2 确认成交供应商后将在相关媒体公告发布中标公告。不在中标名单之列者即为未成交供应商，采购人不再以其他方式另行通知。

29、成交通知书

29.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9.2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合法依据，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0、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30.1 采购人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遴选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服务合同，但不得超出遴选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合同编号：

中国救援广东机动专业支队洗涤室、场库室改造项目（二次）

合 同 书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签约地点：_____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注：此合同书为参考模板，以甲乙双方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甲方：中国救援广东机动专业支队（采购人）

负责人：

电话： 传 真： 地 址：

乙方： （成交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根据 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 合同金额

合同总价款（人民币小写）：¥ （人民币大写）： 。合同总价已包含人员报酬、材料、设施设备、运输、保险、税费等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一切费用，除双另有约定外，甲方无需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二、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中国救援广东机动专业支队洗涤室、场库室改造项目（二次）
2. 工程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高普路 86 号
3. 承包范围：按图纸、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范围，包施工、包材料、包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安全文明施工、包环境卫生、包竣工验收、包竣工图纸资料编制等。
4. 承包方式：总价包干
5. 工期：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日内，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
6. 工程质量：全部完成图纸施工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标准要求，达到工程竣工验收时国家现行最新的施工规范和验收标准，各项内容验收合格。

三、 工程范围及技术要求

（一）编制依据

- 1、本工程设计图纸文件：根据甲方提供的本工程设计图纸及相关资料。
- 2、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GB/T 50500-2024），执行粤建市〔2025〕196 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贯彻实施〈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及九项专业工程工程量计算标准的通知》。
- 3、执行粤标定函〔2025〕22 号《〈关于调整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 2018〉计价规则的通知》。

4、执行粤标定函〔2025〕24号《关于贯彻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及九项专业工程工程量计算标准的实施意见》。

5、执行《广东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通用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修缮工程综合定额（2012）》、《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机具台班费用编制规则（2018）》。

6、增值税按一般计税方法进行计算，税率执行建办标函〔2019〕193号；

7、主要材料、常用材料价格按2025年9月《广州建设工程造价信息》，其他常用材料价格按2025年9月《广州建设工程造价行业信息》，没有的材料参考临近市信息价或市场价。

（二）工程范围

1、中国救援广东机动专业支队洗涤室改造项目：土建工程、安装工程。

（三）其他说明

1、废料运距按20km考虑；

2、预算包干费，建筑装饰工程按分部分项的人工费与施工机具费之和的7.00%计算；

3. 执行《广东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记取面积增加费；

4. 执行《广东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记取洞内、地下室、库内或暗室内（需要照明）进行施工增加费；

（四）工程量清单及项目相关图纸

详见：采购包1附件

四、双方的权利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有权因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请求而延长支付期限，且不视为甲方违约。

2、在合同的保修期限，因乙方的施工的质量问题造成工程需要返修的，甲方有权从预留的质保金中扣除相应的费用。

3、甲方有权审核乙方的施工方案，有权对乙方的施工提出建议和意见，以使乙方的施工更符合甲方的要求。

4、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施工人员进行监督管理，对不合格的施工人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更换。

5、甲方有义务根据施工的需要在必要范围内提供有关资料给乙方。

（二）乙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2、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在甲方同意施工方案后开展工作。在施工过程中派具有相关资质的人员进行项目施工进度检查，技术指导，安全监管，质量把控。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环境保护规定等。严格按照施工方案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

3、委派指定的项目负责人（姓名： 联系方式： ）、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姓名： 联系方式： ）到施工现场常驻，负责施工期间的施工质量、安全等问题。该人员应常驻现场，并具备相应的工作经验。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更换，否则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标准：1000/人/次）。如甲方对乙方的工作人员提出建议的，乙方应及时改进或更换人员。拒不改进或更换的，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标准：1000/人/次）。

4、乙方在施工中应当建立施工安全制度，杜绝安全事故发生，乙方必须为进场施工人员购买保险，若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事故（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工作人员产生的人身、财产损失、侵权、劳动劳务等所有纠纷），均与甲方无关，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由乙方自行解决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若由此导致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损失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以及因维权而支出的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公证费及鉴定费等相关费用。

5、合同总价款已经包含了本工程的全部人员工资，乙方应按国家和本省有关劳动工资支付的规定及时支付其派出的人员（包括雇佣的工作人员）的工资及其他酬金，不得以任何理由随意克扣或者无故拖欠。否则因拖欠工资（或其他酬金）而影响甲方工程的正常秩序或扰乱当地社会稳定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按合同总价款 20%支付违约金。

6、乙方接受甲方管理与监督，按要求向甲方汇报工程进度情况。

7、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外包、分包、部分或全部转让本合同项下的合同义务。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合同义务均应由乙方聘请的有劳动或劳务关系的员工完成，乙方应与其实际施工人员建立劳动/劳务关系。

8、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严格按照甲方许可的作业时间施工，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不受损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9、施工中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10、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验收合格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11、工程所用的主要材料必须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并送样经甲方检验同意后方可使用。

12、负责做好工程施工过程中的事项登记，完工后制作工程记录。工程结束后，将所有与本工程相关的资料（包括施工图纸、工程记录等）统一交甲方存档。

13、合同履行期间，如工程质量不符合相关的管理规范及技术要求，甲方有权要求停工和返工、改建，由此产生的工期延误或费用增加，由乙方承担。

14、乙方应在工程移交前负责将场地清理干净，将无关机械设备及材料撤离现场，做到工完场清，保证移交的项目环境洁净、安全卫生。

15、乙方应确保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具备实施本工程所须的资质并在履行合同期间持续持有，保证工程质量符合本合同及甲方的要求，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五、项目商务要求

（一）项目工期和实施地点

1. 工期：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日内完成工程竣工并提交验收。

（1）工程实施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经甲方书面确认，工期予以顺延：

（a）不可抗力因素；

（b）由于设计变更，致使工程量重大增加者（超过总量的 10%）；

（c）工程款不能按时或逾期支付者；

（2）**施工工期为硬性工期（雨天等均已包括在内），乙方须采取一切措施保证，不允许延误。如因乙方的原因导致工程不能按时完成，从延期之日起，每天罚款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五。**

（3）若乙方提出缩短工期，应征得甲方同意，乙方因赶工而需要增加费用包含在合同总金额中。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赶工措施费由甲、乙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另行协商。

（4）工程每天施工时间需严格按照甲方作息时间表，每天休息时间（中午 12 点至 15 点，晚上 21 点 00 至次日凌晨 7 点 00 禁止施工）

（5）乙方由乙方统一负责管理，严格按照甲方管理要求，如有违反相关措施以至于出现事故，责任由乙方承担。

2. 实施地点：广州市天河区高普路 86 号。

3. 安全文明施工要求：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以及文明施工、深夜施工、环卫和城管、计划生育等规定，建立规章制度和防护措施。若违反以上规定，由此造成的经济 and 法律责任，均由乙方负责。

4. 总包及分包规定：乙方不得在合同期内私下将本项目非法转包或违法分包，一经发现，甲方有权取消乙方的承包资格并追究其相关法律责任。

5、施工要求：

（1）总体要求：

1）乙方须对项目情况进行了解，并保证能协调工作场地及现场工作情况，以保证项目顺利进行。

2）乙方须提供管理人员名单委派现场管理人员，施工过程中人员名单中负责该项目的

项目经理须与响应时提供的项目经理名单一致。

3) 进场施工人员的人员配备在进场施工之前要明确, 进场工作人员名单要以书面文件形式报建设单位。进场的工作人员须要佩戴入场工作证(由乙方制作), 工作证上要注明工程项目名称、施工地点、姓名、性别、照片、职务等信息, 保证一人一证。

4) 施工人员须严格遵守一切规章制度, 自觉接受检查, 无证人员一律不得进入施工现场。施工人员未经批准不得进入其他区域。

5) 乙方严格遵守执行甲方现行的管理规定制度等, 须遵守建设单位施工现场和人员管理的规定, 安全生产, 文明施工。如因措施不当造成人身安全或工伤死亡事故, 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

6) 乙方应确保施工现场的清洁卫生, 建筑垃圾须清理干净, 乙方在施工现场需对现有已安装完毕的设备或装饰装修进行整改时, 乙方须对其进行修复, 修复费用已包含在总价中。

7)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 如遇到需与外部相关的单位协调的问题时, 应自行解决, 甲方只负责协助。

8) 乙方应负责现场全部作业的安全, 严格遵守执行有关安全保卫、安全施工、消防条例等规范。

(2) 施工管理要求

1) 在签订合同后, 乙方要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制定合理可行的施工方案、进度计划、安全文明施工措施等, 并经甲方确认。

2) 乙方须严格按照已经确认的施工方案组织施工, 并接受甲方或其委托的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环保及工地纪律的监督和管理。乙方需做好施工范围内现场围蔽, 夜间警示灯, 保障施工安全, 不影响采购单位的正常运行。

3) 乙方在工程施工期间, 须严格遵守政府职能部门的各项规章制度, 由于管理不善, 导致政府职能部门的罚款和停工整改, 由其发生的费用与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且甲方保留暂缓支付工程款的权利, 以确保文明施工有效实行。

4) 乙方在工程施工期间, 须配备专职安全员, 建立健全安全制度。

5) 乙方在施工期间, 须建立施工安全用电制度, 确保施工用电设备的完好无损, 并设置漏电保护装置。

6) 甲方不提供临时设施及材料加工场地, 临时设施及材料加工由乙方自行解决, 其费用由乙方自理。

7) 施工场地内施工用水、用电的管线由乙方负责根据施工需要自行解决(甲方提供场外用电、用水驳接点)。要求乙方安装独立的施工用水表、电表, 并承担实际用水、用电产生的费用。

8) 乙方负责做好设施设备安装的配合工作。

9) 施工时间要求: 每天的具体施工时间结合甲方单位管理规定执行。

(3) 质量保修期（含保修期服务要求）：

- 1) 本项目的工程保修期为 2 年，防水补漏工程保修期为 5 年，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在保修期内因施工质量而造成返修，其费用和因此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 2)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乙方在接到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 3) 质量保修范围：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约定的内容。

(4) 工程竣工资料要求：

- 1) 乙方必须按照城市建设档案管理的有关规定，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及时做好工程档案的收集、汇总、整理工作。
- 2) 乙方在工程竣工验收后 30 天内，应向甲方提供符合国家档案部门要求，按规格编制成册的完整的工程竣工图及有关的工程技术档案资料一式四份，其中原件二份、复印件二份，经监理单位确认签收后提交甲方归档。

(二) 报价要求

施工设计图涉及的工程施工、设计户外场地施工安装所需的工具仪器设备、项目材料运输、质保期售后（返修）服务、全额含税发票、所有人工费用、施工现场清理费、管理费、措施费、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价格均应以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三) 工程质量及验收要求

1、本工程以施工图纸、设计变更和按现行国家制订的施工及验收规范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并达到合格标准。

2、质量要求：符合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本工程的材料、设备、施工须达到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或行业的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的要求及验收标准及有关规范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3、工程竣工验收：

1) 工程建设及验收标准：

A、按照设计图纸及设计说明的技术条件及要求，采用图纸中规定的技术规格和国家及行业的验收标准；

2)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之日起二十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经甲方验收合格的，由乙方按照工程项目规范出具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甲方确认项目验收证明。若验收不合格，乙方在甲方限定时间内整改后重新验收，并承担由于整改而产生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工程经甲方验收通过并移交甲方前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3) 隐蔽工程在乙方自检后填制记录表，持表通知甲方验收。甲方接通知后 48 小时内到场验收，经检验合格，由双方签字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的施工。如乙方未通知甲方即自行验收进入下一道工序，甲方不予承认，如甲方要求复验时，乙方应承担因此引起的所有损失

费用和贻误工期的责任。

六、服务要求

1、乙方必须 24 小时待命，做到随传随到，如接到报险报修或发现、发生险情，必须在接到通知后 3 小时内立即到达现场与甲方的管理人员及工程人员进行勘查并按要求落实抢险抢修，并在甲方要求的合理时间内修复完毕，否则视为授权甲方可另行安排维修，由甲方另行安排维修所发生费用及相应责任由乙方承担。

2、工程保修期为 2 年，防水补漏工程保修期为 5 年，乙方未提供服务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服务，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3、乙方应按现行国家规范、规程、行业标准和地方规章进行项目实施；

4、乙方应承担施工质量、安全生产、施工人员安全等责任，使甲方免受由此产生的一切纠纷、诉讼；

5、工程完工后，乙方确认施工现场完工要及时清场；

6、施工时造成的误工或人、财、物的损失，施工的安全生产，施工人员的保险、索赔概由乙方自行负责；

7、乙方不得将本项目转让或分解转让。

8、维修费用由甲方从乙方质保金中扣回，质保金余额不足的，乙方应向甲方补足差额部分，否则甲方有权追偿。每次保修工作完成后，由甲方组织验收，直至验收合格。

9、质量保修期内，如因质量缺陷导致火灾、漏水、漏电等可能危及他人人身财产安全、严重影响他人正常工作生活的，则甲方有权直接安排第三方进行抢修，发生费用及相应责任由乙方承担，乙方不得提出异议。

七、项目技术要求

1、所有使用的主要材料在安装前必须通知甲方，主要材料具体技术指标如下：

(1) 乙方需提供材料品牌、型号、技术参数及产品合格证书等证明文件。

(2) 本项目使用的工程材料，订货前，乙方应提供生产厂家的合格证书及试验报告，主要材料须提供样板并经甲方(造价单位)及监理单位确认，符合工程要求，方可使用。如发生货不对板，甲方(造价单位)及监理单位有权拒用，并由乙方承担损失。

(3) 本工程所使用的主要材料投入使用前，乙方需提供样品及出厂合格证给甲方审核，并报甲方批准后方可投入使用。

2、本项目的工程的材料、辅料及施工应符合国家、省等有关建筑装修工程质量及环保标准。

3、凡由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若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拆除、返工、更换、重做、验收不合格等）由乙方负责，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结算金额 20%的违约金。

八、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生效后乙方进场，乙方向甲方开具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款的 30%给乙方；

2、工程竣工通过甲方及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开具等额合法有效增值税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款的 50%给乙方；

3、工程竣工通过甲方及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并申请进行结算审核，结算审核金额为最终项目金额，办理完结算后，乙方向甲方开具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 2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至结算审核金额的 97%，预留结算审核后确认的项目金额 3%作为质保金。

4、工程竣工通过甲方及相关部门验收合格满一年后，乙方无违约行为且工程无任何质量问题或问题已修复的情况下，乙方向甲方申请支付工程质保金，甲方于质保期满且收到乙方向甲方开具的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后 30 个工作日内无息支付质保金给乙方（扣除部分除外）。

5、乙方向甲方提出支付申请的同时应向甲方开具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如乙方未能按时提交合法有效发票，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乙方仍需按采购合同约定履行各项义务。

6、乙方确认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

账号：

开户行：

7、乙方对其向甲方提供的收款银行账户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乙方需变更其收款账户的，应当提前 3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如因乙方提供的银行账户原因（包括但不限于账号错误、被注销、被冻结等）或乙方不当、不及时通知甲方，导致费用的支付发生任何不利后果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九、知识产权归属

乙方应保证本项目的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任何个人或任何单位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任何个人或任何单位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十、保密

项目实施过程中至乙方正式向甲方交付技术文档资料时止，乙方必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数据、技术文档等资料保密，否则，由于乙方过错导致的上述资料泄密的，乙方必须承担一切责任。项目完成后，甲、乙双方均有责任对本项目的技术保密承担责任。本保密事项在本合同期满、解除或终止后仍然有效。

1)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乙方为本合同提供的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模型、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第三方，不得将其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其它用途。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范

围。

2) 除了合同本身之外, 上款所列举的任何物件均是甲方的财产。如果甲方有要求, 乙方在完成合同后应将这些物件及全部复制件还给甲方。

3) 如乙方未能遵守保密义务造成泄密的, 甲方可依据有关规定追究乙方的责任。因乙方的泄密行为导致甲方被追究法律责任的, 甲方在承担责任后有权向乙方追偿所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同时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

十一、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应妥善保管甲方提供的设备及现场堆放的家具、陈设和工程成品, 如造成损失, 应照初始购买价赔偿。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延期开工或逾期完工, 从延期或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0.3% 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逾期半个月以上的, 甲方有权选择继续接受乙方提供的修缮成果或单方解除合同, 甲方选择接受乙方修缮成果的, 乙方按照前款约定承担违约金, 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本合同总价的 20%; 甲方选择解除合同的, 乙方除应按合同总价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外, 还应全额退还甲方已经预付的款项。

3) 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付款, 则每逾期一日按应付未付金额的 0.3%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的违约金不超过本合同总价的 5%。

4)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若乙方擅自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 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 (包括罚款), 由乙方负责并赔偿损失, 且乙方应当负责及时恢复原状且不得影响原房屋的安全使用, 不能恢复原状的, 应做好加固措施保证房屋安全。

5) 项目实施过程中所发生的事故、人员伤亡、罚款、索赔、损失补偿、诉讼等一切责任均由乙方负责, 如甲方因非甲方的原因为上述情况产生了额外支出, 甲方有权全额向乙方追索, 包括且不限于因此支出的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交通费等所有相关费用, 并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20% 的违约金。

6)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 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转包、分包、挂靠本项目以及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否则视为乙方严重违约, 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乙方应按本合同总价 20% 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7) 因乙方原因致使工程质量不符合约定, 未能按期通过竣工验收的, 由乙方无偿修理或者返工、改建, 直至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并通过甲方竣工验收。经过修理或者返工、改建后, 造成逾期竣工的, 按照本条第二款约定执行。

8)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内约定的内容执行, 如没有特别约定或约定未详尽, 相应的违约责任或补充违约责任均为: 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未支付的费用不予支付; 同时乙方承担一切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包括且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用等, 并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 20% 的违约金。

9) 本合同项下发生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应向甲方支付款项 (包括但不限于退回预付款、

支付违约金及赔偿、承担利息等）情形，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另行支付，如乙方未按约定承担违约责任，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乙方仍需按本合同约定履行各项义务。

10)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十二、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守约方为解决纠纷、争议而产生的维权费用，包括且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鉴定费、交通费等，均由违约方承担。

十三、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3日内向对方书面通报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并尽最大努力积极采取必要措施，以减轻可能给各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没有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该方不得就扩大损失的部分要求免责或赔偿。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十四、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五、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遴选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双方确认本合同所列明的通讯地址、联系方式等通讯信息均有效，一方及有关单位（包括但不限于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公证处）按此地址发出信函、文书等材料即视为相对方收到。以邮寄方式发出，自发出之日起第二日即视为相对方收到。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5)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之处，以补充协议为准。

十六、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____份，乙方____份，监管部门____份，招标代理机构壹份。

（以下无正文，为本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日期：

附件 1

项目负责人驻场承诺书

致：

本人_____，居民身份证号：_____（项目负责人建造师证书注册编号：_____）受【供应商名称】委派，拟在_____采购担任项目负责人一职。为加强本项目管理，保证我公司履行与甲方签订的工程定点采购合同，圆满完成本工程，我愿就此做出以下承诺：

- 1. 本人作为我公司选派的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保证自即日起至项目竣工并通过验收之日止，自始至终全过程常驻工地现场，代表我公司全面负责本工程现场组织，指挥，管理，协调等工作。并承诺在本项目完成后的合同责任保修期内，根据项目实际保修工作需要也能随时到场负责指挥，安排应做的保修工作。
- 2. 本人承诺在工程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完成期间只担任此工程的项目经理，不参加其他任何工程的报名和任何工作，不在其他任何工程中担任职务，如有则由甲方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严重影响本工程的，甲方有权提出更换项目负责人。
- 3. 除非征得甲方的书面批准，否则如果违背以上承诺，不能常驻施工现场，本人自愿接受甲方给予本人的批评和处罚，并同意甲方就此作为我个人的不良纪录进一步上报有关部门处理。

供应商：（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专职安全管理人员驻场承诺书

致：

本人_____，居民身份证号：_____（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编号：_____）受_____委派，拟在_____采购担任项目专职安全管理人员一职。为加强本项目安全生产管理，保证我公司履行与甲方签订的工程定点采购合同，圆满完成本工程，我愿就此做出以下承诺：

1. 本人作为我公司选派的本项目的专职安全管理人员，保证自即日起至项目竣工并通过验收之日止，自始至终全过程常驻工地现场，代表我公司全面负责本工程现场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2. 本人承诺在工程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完成期间只担任此工程的专职安全管理人员，不参加其他任何工程的报名和任何工作，不在其他任何工程担任职务。
3. 除非征得甲方的书面批准，否则如果违背以上承诺，不能常驻施工现场，本人自愿接受甲方给予本人的批评和处罚，并同意甲方就此作为我个人的不良纪录进一步上报有关部门处理。

供应商（盖章）：

专职安全管理人员（签名）：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评分体系与标准

一、评标办法

本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以遴选采购文件规定的条件为依据，评分比重如下：

评分项目	技术部分	商务部分	价格部分
权重	45%	35%	20%
分值	45分	35分	20分
备注	综合得分相等时，以报价低的优先；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得分高的优先；如果技术得分也相等，通过评标委员会投票确定其排名顺序。		

二、评标标准

评标委员会对满足遴选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项第 1、2、3 点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得分相等时，以报价低的优先；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得分高的优先；如果技术得分也相等，通过随机方式产生。

1. 供应商综合得分=商务得分+技术得分+报价得分。

2. 评审基准价计算方法：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评审文件要求且响应价格最低的响应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响应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 / 响应报价) × 价格部分分值。

3. 技术/商务得分=全体评委的技术/商务评分（各技术/商务细项评分总和）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保留 2 位小数）。

4.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结果，按综合得分高低次序排出名次，并推荐综合得分第一的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三、评标步骤

评标委员会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分为初审和综合评审。

1、初审

1.1 资格性审查

要求	供应商 1	供应商 2	供应商 3
1.响应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社会团体登记证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	通过	通过	通过

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如供应商为分支机构，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最近一期财务报表（适用在上一年度或本财务年度成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人民银行出具的个人信用报告（适用于自然人）。	通过	通过	通过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响应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通过	通过	通过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或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通过	通过	通过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通过	通过	通过
6.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招标代理机构于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通过	通过	通过

7.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以及董事、监事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响应。（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通过	通过	通过
8.供应商已按招标公告及评选文件的规定获取了遴选采购文件。（提供《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通过	通过	通过
9.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提供符合要求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通过	通过	通过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通过	通过	通过
11.供应商具有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	通过	通过	通过
12.供应商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通过	通过	通过
不通过原因	无	无	无
结论	通过	通过	通过

1.2 符合性审查

要求	供应商 1	供应商 2	供应商 3
1.响应函：已按规定格式编制及盖章、签署，响应有效期满足遴选采购文件要求。	通过	通过	通过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如适用）：已经盖章、签署，有效期涵盖响应有效期。	通过	通过	通过
3.响应文件内容、签署、盖章：响应文件内容完整，无重大错漏，并已按遴选采购文件要求盖章、签署。	通过	通过	通过
4.满足遴选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已满足遴选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含带★号的条款和指标）。	通过	通过	通过
5.响应方案：如遴选采购文件不接受备选方案时，	通过	通过	通过

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方案及报价方案固定；如遴选采购文件接受备选方案的，提交多于一个方案时已明确主选方案。			
6.响应保证金（如适用）：已按遴选采购文件要求交纳足额响应保证金，符合遴选采购文件规定。	通过	通过	通过
7.响应报价：1.响应报价（含单项报价，如有要求）确定且未超过遴选采购文件中相应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2.响应报价中对响应标的的主体、关键内容无漏项、缺项。 3.如有，对评选小组按照遴选采购文件规定修正后的响应报价，供应商按规定书面确认。 4.如评选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项目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	通过	通过	通过
8.附加条件：响应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通过	通过	通过
9.串通响应：未出现遴选采购文件所列的视为串通响应的情形。	通过	通过	通过
10.无效情形：1.未发现存在遴选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条款情形。 2.未发现存在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响应无效情形。	通过	通过	通过
结论	通过	通过	通过

2、综合评审

2.1 商务技术评价

技术评分表

分值（45）	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8	施工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施工方案进行评审： 施工方案齐全合理，技术措施考虑全面、具体、可行、可靠，针对性好，人、材、机保障计划切实可行,得 8 分； 施工方案内容较齐全，技术措施考虑较全面、较可行、较可靠，人、材、机保障计划可行的，得 5 分； 施工方案内容欠缺，技术措施考虑不全面，可行性差，得 2 分； 无提供不得分。

7	进度计划管理	根据供应商的进度计划、工期安排、施工目标进行评审： 施工目标明确、清晰，进度计划与项目实际情况贴切相符，并且工期安排切实可行的，得 7 分； 有施工目标明确，进度计划与实际情况较符合，工期安排合理，得 4 分； 施工目标较模糊，有进度计划，工期安排不合理的，得 1 分； 无提供不得分。
7	质量保证措施	根据供应商的质量保证的措施进行评审： 质量保证措施合理全面、详细、可行性强，有利于项目实施的，得 7 分； 质量保证措施较合理、较详细、可行性较好，得 4 分； 质量保证措施措施不足，保障性差，得 1 分； 无提供不得分。
3	安全、文明管理 (一)	根据遴选供应商提供的安全管理、文明施工方案包括：①安全防护、②降音防尘、③用电安全，提供以上三项整体完整、全面合理、思路清晰的得 3 分，每缺少一项扣 1 分。
4	安全、文明管理 (二)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安全、文明管理（包括但不限于：安全、文明施工内容；安全、文明管理措施）进行评审： 1、安全和文明施工措施合理全面、详细、可行性强，得 4 分； 2、安全和文明施工措施较合理、较详细、可行性较强，得 2 分； 3、安全和文明施工措施不足，可行性低，得 0 分；
3	项目应急预案 (一)	据响应供应商针对工程实际情况提交应急方案包括：①生产施工中遇到工伤应急措施、②发生防洪防台风防涝应急措施、③其它突发事件的应急措施（如人员、车辆、设备保障），提供以上三项整体完整、全面合理、思路清晰的得 3 分，每缺少一项扣 1 分。
4	项目应急预案 (二)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是否针对本项目制定完善、可行的应急预案，突发事件处理措施是否全面、有效等）进行评审： 1、项目应急预案完善、可行，突发事件处理措施全面、有效的，得 4 分； 2、项目应急预案较完善、较可行，突发事件处理措施较全面、有效的，得 2 分； 3、项目应急预案不够完善、不可行，突发事件处理措施不够全面的，得 0 分；
2	配合工程实施 (一)	根据供应商承诺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1 个小时内与采购人联系，并承诺能在 2 个日历日内开始施工的得 2 分。[须提供承诺书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格式自拟），未提供的不得分。

4	配合工程实施 (二)	根据供应商承诺在工程质量保修期内，若出现工程质量问题在 2 小时内到场进行保修的得 4 分；在 6 小时内到场进行保修的得 3 分；在 12 小时内到场进行保修的得 2 分；在 24 小时内到场进行保修的得 1 分；其他不得分。（须提供承诺书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提供的不得分。）
3	农民工工资发放的保障	根据响应供应商承诺一旦成交，收到进度款后优先用于发放农民工工资，并严格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规定的得 3 分。须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格式自拟），未提供的不得分。

商务评分表

分值（35）	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6	管理体系认证	供应商获得以下有效的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2）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3）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每提供一个有效证书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6 分。 注：提供以上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并同时提供以上证书在认监委网站（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对该证书的信息查询截图作为评审依据，已失效或撤销的不得分。（因投标人成立时间不满足认证时间要求且办理认证所需要的合理时间不足导致未能获得认证证书的，投标人提供相关佐证资料，情况属实的，可对应得分，否则不得分。）
8	同类项目业绩	供应商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接过同类项目情况：每提供 1 个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8 分。 注：须提供合同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不提供不得分。
21	管理及现场人员配备	1. 拟派项目经理为二级注册建造师，专业为建筑工程的得 8 分，项目经理为三级注册建造师，专业为建筑工程的得 4 分。 注：须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及响应截止日前 3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有效的社保证明材料，未提供不得分。 2. 技术负责人具有工程相关中级职称得 8 分，技术负责人具有工程相关初级职称得 4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注：须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及响应截止日前 3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有效的社保证明材料，未提供不得分。 3. 施工、质量、安全、材料、资料员等人员全部配备齐全得 5 分，无相关描述不得分。 注：须提供响应供应商出具的公司岗位证明书及响应截止日前 3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有效的社保证明材料，以上人员有多个证书的，不可以累计得分。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价格评分表

评审项目	评议内容
价格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遴选采购文件要求且响应价格最低的响应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响应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 / 响应报价) × 价格部分分值。

备注：

1、遴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分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供应商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2、凡发现中标候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其中标无效。

2.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2.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2.4 向采购人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2.5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2.6 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损害采购人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的。

3、成交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对于本遴选采购文件中要求列出而本部分中没有具体格式及要求的内容，供应商可自行拟定清晰明确的文件格式，但响应文件应有相应的目录及页码。

响应文件封面参考

投 标 文 件

☐ 正本

☐ 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之前不得启封

格式 1

评审要素响应资料表

技术评分项	技术评审细则	证明文件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		见响应文件第（）页
商务评分项	商务评审细则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见响应文件第（）页
.....		见响应文件第（）页

注：1、响应供应商应根据《技术评分表》《商务评分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表格可延长。

2、按评审项的顺序填写。

格式 2

投 标 函

致：广州中经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收到贵方关于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编号：_____）的遴选采购文件，我方完全理解遴选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现决定响应本项目，据此我方承诺如下：

- 1、 我方的响应文件在响应截止日后 90 天（日历天）内保持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本项目《采购合同》执行期满日为止。
- 2、 我方在参与响应前已仔细研究了遴选采购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遴选采购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遴选采购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遴选采购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 3、 我方作为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方、招标代理机构的响应供应商，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响应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 4、 我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响应。
- 5、 我方同意如在本项目开标后、响应有效期之内撤回响应的，贵方将不退还响应保证金（如有）。
- 6、 我方如果中标，保证履行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切实履行《采购合同》中的全部条款并按照《遴选采购文件》的要求向贵司足额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 7、 我方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方响应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响应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 8、 与本响应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_____

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或印鉴：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法定代表人委托全权代表人，需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鉴的授权书。

格式 3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致：中国救援广东机动专业支队/广州中经招标有限公司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日期与本公司响应文件中标注的响应有效期相同。

附：

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
（为避免废标，请供应商务必提供本附件）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地址：

签发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格式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中国救援广东机动专业支队/广州中经招标有限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 供应商地址 ）的（ 供应商名称 ）在下面签名的（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在此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 ）作为我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招响应活动，采购合同的签订、执行、完成和售后服务，作为供应商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被授权人（供应商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本授权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字日期：____年__月__日

被授权人（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供应商授权代表）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格式 5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致：中国救援广东机动专业支队/广州中经招标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_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_____项目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响应，提供遴选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供应商应按照遴选采购文件的要求做出全面的响应。

1、供应商应提交的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

本单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

1）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若以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分支机构响应，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供应商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供应商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与所参投的本采购项目包组的其他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供应商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董事、监事关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单位清楚：如为本采购项目包组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包组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单位承担。

本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单位承担。

本单位已按遴选公告及遴选采购文件的规定获取了遴选采购文件。

本次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单位承担。

.....

2、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1）供应商具有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

（2）供应商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

（相关证明文件附后）

单位名称：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格式 6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金额单位： 元（人民币）

项目名称	响应报价	备注
中国救援广东机动专业支队洗涤室改造项目	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小写：¥_____元整	

- 1. 本表格中的响应报价应等于“详细报价表”中的总报价。
- 2. 此表的响应报价系所有需采购人支付的包括遴选采购文件中要求的相关服务内容的全部费用。

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或印鉴： _____

日期：

格式7

详细报价表

项目编号：

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项目	金额	备注
1			
2			
3			
合 计			

注：

1. 此表的总计系所有需采购人支付的包括遴选采购文件中要求的相关服务内容的全部费用。

如果分项报价的汇总价与总报价不一致的，以分项报价的汇总为准；总报价等于“开标一览表”中的响应报价。

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或印鉴：_____

日期：

格式 8

附表 1：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

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附表 2: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表 3: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 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 9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承诺书

致：中国救援广东机动专业支队/广州中经招标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招标中获中标，我方保证在收取《成交通知书》后，按遴选采购文件规定向贵公司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公司开出的违约通知，同意按采购代理服务费的 200% 接受处罚；若我方在收到贵公司的违约通知书后 30 日内仍未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我方愿意由甲方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并愿承担全部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地址：

单位授权代表（签字或印鉴）：

电 话：

传 真：

承诺日期：

格式 10

供应商简介（格式自定）

格式 11

业绩情况一览表

序号	委托单位	项目名称	采购预算(万元)	备注

备注：根据遴选采购文件《评审标准表》相关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格式 12

拟投入本单位项目的团队人员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专业	经验年限	拟担任职务或 承担工作内容

备注：根据遴选采购文件《评审标准表》相关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格式 13

响应文件技术部分

格式 14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